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 中珠

公告编号：2020-096 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与召开情况

1、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以电话、传真或邮件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收董事表决票 9 张，实收董事表决票 9 张，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认为：

1、公司本次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双方遵循“自愿、

平等、等价”原则，按市场定价原则客观公允，交易条款公平合理，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2、公司已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征得了我们的同意，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已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关联董事陈德全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详见公司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编号：2020-098 号）。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阅本专项报告的有关材料后，发表了《中珠医疗独立董事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因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详见公司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号：2020-099 号）。

（四）审议未通过《关于罢免公司总裁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第一大股东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的《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函》，提请公司董事会罢免公司总裁崔志刚先生。公司独立董事审查阅读了相关议案及附件，并与相关人员进行了交流，分别发表意见如下：

独立董事曾艺斌、杨振新认为：本次公司董事会罢免崔志刚先生的公司总

裁职务，罢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罢免崔志刚先生的公司总裁职务。

独立董事耿万海先生认为：就罢免崔志刚先生的公司总裁职务之事项，大股东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董事会并提议罢免董事、补选董事，罢免总裁、重新聘任总裁并未说明任何理由，我不同意公司董事会罢免崔志刚先生的公司总裁职务。

董事崔志刚、董事崔建伟、董事乔宝龙、董事张明华、独立董事耿万海投反对票，未列明理由。

经本次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未获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5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五）审议未通过《关于控股股东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控股股东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请公司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罢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就是否同意召开股东大会事项进行审议。董事崔志刚、董事崔建伟、董事乔宝龙、董事张明华、独立董事耿万海对本议案投反对票，未列明理由。

经本次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未获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5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